

南京医科大学文件

南医大研〔2019〕10号

关于公布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课题 (SPOC专项)立项结果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门、直属单位、附属医院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 2018 年度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课题（SPOC 专项）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学校组织专家对申报课题进行评审，现将评审结果予以公布。

一、立项结果

经评审，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课题（SPOC 专项）立项 34 项，其中重点项目 10 项、一般项目 24 项，详细立项名单见附件 1。

二、经费资助

学校对立项课题给予重点项目 20000 元、一般项目 10000 元的研究经费资助，首次拨付 50%（第一年），通过中期考核再拨付其余 50%（第二年）。课题起止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

12月31日。请各立项课题负责人于5月31日前提交开题报告电子版（见附件2）至 pyb@njmu.edu.cn。

附件1：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课题（SPOC专项）立项汇总表

附件2：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课题（SPOC专项）开题报告



医学教育研究所

2019年4月23日